

# 杨涟弹劾魏忠贤史事新探

阳正伟

(昆明学院 科学技术处, 云南 昆明 650214)

**摘要:** 杨涟弹劾魏忠贤二十四大罪状, 既是被之前的政治纷争所逼“为一决之计”, 又与他个人的性格、“顾命之臣”的遭遇、主导“移宫”招致的非议分不开。杨涟的弹劾引起外廷群起响应, 虽对魏忠贤产生了一定震慑, 但终究由于讨魏阵营成员复杂, 东林内部不统一, 讨魏不够坚决; 东林不明智地逼走叶向高, 迫使魏广微投向魏忠贤, 使内阁完全被魏忠贤操控; 内廷客氏等人对魏忠贤的庇护, 尤其是天启帝对魏忠贤的宠信等原因, 是杨“讨魏斗争”失败的主要原因。

**关键词:** 杨涟; 魏忠贤; 东林党; 讨魏斗争; 晚明党争

**中图分类号:** K248.30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4-5639 (2021) 05-0083-07

**DOI:** 10.14091/j.cnki.kmxyxb.2021.05.014

## A New Historical Exploration of Yang Lian Impeaching Wei Zhongxian

YANG Zhengwei

(Science and Technology Division, Kunming University, Kunming, Yunnan, China 650214)

**Abstract:** Yang Lian impeached Wei Zhongxian due to Wei's twenty-four counts, which was Yang's life-and-death struggle because of the previous political struggles and also related with his own personalities, his suffering as an important royal minister and the censure for his advocacy of moving the imperial court. Yang's impeachment caused the responses even from the outside of the imperial court, and shocked Wei to a certain degree. However, his struggle against Wei failed mainly because of the implication and disunity of the Donglin party, unwise decisions from Donglin party which made the cabinet controlled by Wei and the shield to Wei from the imperial court, especially from the emperor etc..

**Key words:** Yang Lian; Wei Zhongxian; Donglin party; the struggle against Wei Zhongxian; factional political struggle

明末天启(1621—1626年)时期的党争, 初期东林开展“讨魏斗争”<sup>[1]91-95</sup>, 后期魏忠贤及其党羽对东林实施残酷报复。而天启四年(1624年)六月杨涟弹劾魏忠贤<sup>[2]</sup>, 则是天启政局转变的一个关键节点。以往的研究大多是将这一事件作为东林与魏忠贤抗争的典型事例来看待, 对其前因后果、失败原因则缺乏细究, 本文试图在细致梳理有关史料的基础上, 将杨涟上疏的起因、影响、失败原因等问题探究清楚, 进而对东林参与政治活动的特点、天启政局、晚明党争等问题得出更为全面客观的认识。

### 一、杨涟上疏的原因

(一) 傅樾参劾左光斗、魏大中——“杨涟为一决之计”

对于杨涟上疏的原因, 台湾学者林丽月先生认为: “除了由于在客观情势上东林与阉党的利害冲突, 使前者为维护本身的权势不得不合力击珙之外, 在主观因素上又与东林坚持的‘君子’‘小人’之辨密切相关”<sup>[3]</sup>, 但“客观情势上东林与阉党的利害冲突”到底是什么, 其并未作交代。杨涟

收稿日期: 2021-08-18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清代晚明史书写中的东林话语研究”(17XJC770003)。

作者简介: 阳正伟(1980—), 男, 湖南浏阳人, 教授, 硕士研究生导师, 博士, 主要从事明代政治史研究。

上疏跟此前的一系列政治纷争有关，而这最先是由吏部尚书赵南星天启四年三月调用邹维琏为吏部属官所引起的。关于此事的大致来由，张廷玉在《明史》中说：“吏部尚书赵南星知其（邹维琏——笔者按）贤，调为稽勋郎中。时言路横恣，凡用吏部郎，必咨其同乡居言路者。给事中傅櫬、陈良训、章允儒以南星不先咨己，大怒，共诟谮维琏。及维琏调考功，櫬等益怒，交章力攻。又以江西有吴羽文，例不当用，两人迫羽文去，以窘辱维琏。”<sup>[4]6137</sup>晚明以六科给事中和十三道监察御史为主构成的言路势力横行，赵南星没有征求言路的意见，而调用江西人邹维琏为吏部稽勋司郎中，后又改为考功司郎中，以此引起江西言官傅櫬等人对邹维琏的攻击。当时吏部验封司主事吴羽文也是江西人，吏部属官中同时有两个江西人，这不符合常例，因此弹劾也牵连到吴羽文，实际还是要让邹维琏难堪。

这次纷争的另一诱因是东林的内讧。如邹维琏说：“臣同乡省中二三臣同过臣寓，若教臣，又若憾臣，而独科臣傅櫬奋然草疏欲驳臣。……允儒、良训犹是角口常情，而櫬则硬坐臣为倖进，且以新推铨司程国祥亦坐臣为曲成”<sup>[5]440</sup>，将弹劾他的傅櫬与章允儒、陈良训二人区别看待。当时的东林党官员李应昇同样说：“云中（指傅櫬——笔者按）自是一种意见，鲁斋、岵月（指章允儒、陈良训——笔者按）吾辈人也，乃愤愤生疑，中细人之挑唆，至使两正人（指邹维琏和吴羽文——笔者按）无端蒙其毒，阅墙招侮，岂不可为痛哭哉！”<sup>[6]53</sup>李认为“吾辈人”章、陈是为人挑唆参劾邹维琏，有为二人开脱的意思。至崇祯初期东林主导的“钦定逆案”，傅櫬入案，章、陈则不入，<sup>[7]5473-5476</sup>或者与此不无关系。与之不同，后来的复社人士吴应箕则认为是章、陈先攻击邹，才被傅櫬钻了空子，“章允儒、陈良训疏相攻，因起玄黄之端，傅櫬乘而操戈。”而身为东林“吾辈人”的章、陈之所以参劾邹，是因为利益受损，“或曰维琏欲以知府转章、陈，故为所不容云”<sup>[8]123</sup>。不管是受人挑唆，还是出于维护自身利益，章、陈弹劾邹都表明东林内部的分裂。而被认为在这场纷争中“挑唆”“乘而操戈”的傅櫬，在一些事情上也曾与东林保持一致，如弹劾首辅方从哲。<sup>[9]</sup>当刑部尚书王纪被罢免时，他予以相救。<sup>[10]1234</sup>当杨涟上疏弹劾魏忠贤之后，工部

郎中万燝被廷杖致死，巡城御史林汝燾又因得罪中官将被廷杖时，他也上疏抗论。<sup>[7]5289</sup>

纷争继续扩大，傅櫬接着又参劾内阁中书汪文言，并牵连东林党人左光斗和魏大中。他说汪文言“初充歙县门役，复谋充本县库胥，窃藏拟戍，潜逃京师，遂父事内监王安，内外交通，事露拟配，人皆以为灾。初而且敢易改名字，营纳今官。左光斗身在宪府，不能追论而且引为腹心，魏大中职忝谏垣，不行驱除，而且助其资斧。”<sup>[5]437-439</sup>明末清初的谈迁说汪文言权势显赫之时：“昏夜叩诸贵之门，言无不从。方得志，横甚，举朝皆震，以一见奖借为荣。”<sup>[7]5296</sup>其与东林交往甚密，结交于玉立，“由此知朝廷之上某某者为正人，某某者为邪人”<sup>[11]46</sup>。后又受于遣入京，结交时为东宫伴读太监的王安，“相与谈世事之得失，辩人才之邪正，安听之亶亶不怠”<sup>[11]46</sup>。他在万历末年曾助东林离间齐、楚、浙三党，泰昌及天启初期又在太监王安和首辅刘一燝之间居中联络，推行“善政”，得到东林“正人”的称赞，但也受到东林政敌的嫉恨，“两朝官府之难，维持调护；外则撤税阉、发内帑、起用诸贤，一切善政，安与南昌（指首辅刘一燝——笔者按）同心共济，文言居中通彼我之怀”<sup>[11]46</sup>，“时正人颂其功不啻口，嫉之者日以益众”<sup>[11]46</sup>。天启二年（1622年）初他受到顺天府丞邵辅忠参劾，化险为夷后，仍然不知退却，反而更与官员交结，尤其与东林党人来往密切，“文言益游公卿间，门外之辙益众，福清（指首辅叶向高——笔者按）题授内阁中书，一时正人蒲州、高邑、应山、桐城、嘉善（指东林党人韩爌、赵南星、杨涟、左光斗、魏大中——笔者按）俱延之入幕”<sup>[11]46</sup>。此时傅櫬参劾汪文言交结太监王安，钻营不法，左光斗、魏大中执掌监察、进言之权，不但不揭露他，反倒跟他交结。左、魏也分别上疏辩解，左还反击说傅櫬与东厂理刑太监傅继教结为兄弟，<sup>[5]437-439</sup>而这种“通内”之举是为当时法律所禁止的，<sup>[12]</sup>两人都获得优旨慰答。

据张廷玉《明史·魏大中传》记载，傅櫬参劾汪文言，牵连魏大中、左光斗，是由于魏大中反对对浙江巡抚刘一燝的恤典，刘为江西南昌人，因此得罪想要促成此事的江西言官章允儒，遂唆使傅櫬上弹疏，仍是东林内部矛盾的体现；同时傅櫬也

受到吏科右给事中阮大铖的怂恿，由此也可见当时人事、利益关系之复杂。“会给事中阮大铖与光斗、大中有隙，遂与允儒定计，嘱樾劾文言，并劾大中貌陋心险，色取行违，与光斗等交通文言，肆为奸利。疏入，忠贤大喜，立下文言诏狱。”<sup>[4]6334-6335</sup>阮大铖最初也投身东林，“清流自命”，为东林党人“左光斗引为同志”<sup>[13]</sup>。清初朱彝尊《静志居诗话》有云：“大铖在《东林点将录》，号没遮拦。”<sup>[14]</sup>朱彝尊看到的这份《东林点将录》，也为同一时期的阎若璩所见。<sup>[15]</sup>以此而言，他与东林闹翻也可视为是一场内讧。他与东林“有隙”，是由于与魏大中争吏科都给事中一事：“四年春，吏科都给事中缺，大铖次当迁，光斗招之。而赵南星、高攀龙、杨涟等以察典近，大铖轻躁不可任，欲用魏大中。大铖至，使补工科。大铖心恨，阴结中珰寝推大中疏。吏部不得已，更上大铖名，即得请。大铖自是附魏忠贤。”<sup>[4]7937</sup>如果按照当时官员的晋升做法，应该是阮大铖就任该职，如时人李清、章正宸等即认为：“然大铖资俸居先，迫之去者过。”<sup>[16]114</sup>复社人士归庄也说：东林“激成阮入彼党，未始非失计。盖阮实有可用之才，惜诸君子无使贪使诈之作用也。”<sup>[17]</sup>而阮大铖借助魏忠贤之力夺得吏科都给事中一职后，“到任未数日，即请终养归，以缺让魏公大中”<sup>[18]</sup>，似乎只是为泄一时之愤，并非真要与东林为敌。但当魏大中奉旨就任吏科都给事中面谢皇恩时，又受到圣旨切责。傅樾此时却一反常态，上疏指出这份圣旨来自皇帝绕过内阁的“中旨”：“此旨之自中传出者无疑也”，并说“职非敢为大中等解也，特职恐行邪之径为害不小”<sup>[5]441</sup>，显然是认为皇帝的亲信太监操纵拟定了这份“中旨”，而当时能这么做的只有魏忠贤。

此事几乎被魏忠贤等人利用来“罗织东林”，“当是时，忠贤欲大逞，惮众正盈朝，伺隙动。得樾疏喜甚，欲藉是罗织东林，终惮向高旧臣，并光斗等不罪，止罪文言。然东林祸自此起”<sup>[4]6237</sup>。上述操纵“中旨”切责魏大中应就是其采取的行动，但最终因为忌惮首辅叶向高这位旧臣的威望，只对汪文言治罪，而暂时没有波及左光斗、魏大中等人。

值得一提的是，如前所述，汪文言在万历末年及泰昌、天启初期都曾给予东林极大帮助，被赵南

星、杨涟、左光斗、魏大中等人所引重。但当其被逮入诏狱后，东林党人黄尊素曾受魏大中之托，嘱咐锦衣卫指挥同知署镇抚司刘侨：“文言无足惜，使缙绅之祸由文言不可”，刘侨心领神会，由是“谏辞卒无所坐，中旨廷杖之而已”<sup>[11]46</sup>。魏大中这么做，很有为了保住自身，让汪文言一人担责的意味。给刘侨传话的黄尊素，也是“素不喜文言。”<sup>[19]627</sup>但是刘侨的相助并没有让此事了结，不久他就因对此事的处理引起魏忠贤的不满而被削籍。<sup>[7]5278</sup>汪文言在长期系狱后，天启四年（1624年）十二月又为御史梁梦环所参，五年（1625年）四月死于诏狱，当北镇抚司向朝廷上报此事时，圣旨说：“汪文言不以病闻，如何遽死？”<sup>[20]</sup>可见其死得蹊跷。严酷拷掠汪文言致死的，是代刘侨主掌镇抚司、魏忠贤的死党许显纯。<sup>[4]7873</sup>“然（汪文言）至死不肯屈服，以赃诬杨（涟）、左（光斗）”<sup>[6]52</sup>，对东林也算是肝胆相照了。但崇祯初期东林重返政坛，却未见给其平反。

而对于“肇祸”的傅樾，李清为其辩解说：“若樾连纠左光斗、魏大中等虽谬，然纠狎邪汪文言，自快人意，况以纠逆珰故，致服阙后终珰世不出，何云逆案？吏部尚书张捷每声其枉，然不启亦不雪，或曰先经杨维垣纠，意弗许也”<sup>[21]</sup>，肯定他纠劾汪文言之举，但又说他不应牵连左光斗、魏大中等人，并且认为他有上述“纠逆珰”即参劾魏忠贤的举动，在魏忠贤专权的天启后期一直都没有出仕，因此不应被列入崇祯时期的“逆案”。但李清所说的傅樾“纠逆珰”之举，时人夏允彝则认为是“藉忠贤自解”，即借参劾魏忠贤以为自己开脱，这应该是指上述被左光斗所参的“通内”，同时夏允彝也批评东林不应结交汪文言以招祸。<sup>[22]297</sup>对此，谈迁亦持相同看法，批评东林不应对“儉而贪”的汪文言“群嘘竞诩”。<sup>[7]5302</sup>李、夏、谈三人所言都是站在东林的立场，认为是东林与汪文言的来往给他们带来祸端，但他们都忽视了东林之前结交权势显赫的汪文言，并得其相助获得的政治利益，以及汪文言在受劾失势后，东林急于让其承担全部罪责，以消除自身干系。或许在东林及其支持者看来，汪文言只是一枚棋子而已，留还是舍、褒抑或贬全看其利用价值所在。

傅樾的参劾影响巨大，崇祯时期的阁臣黄景昉

后来反思说：“使邹维琏不调铨部，即傅櫬疏何自发？汪文言局何自破？左光斗、魏大中祸何自生？事既不可调停，于是杨涟为一决之计，锋复不可回耳。于是魏忠贤为百足之图，机绪相生，端委隐露，就从到头一错始。为诸君子者亦何苦以其所爱好人好官，基朝家数十年灾祸为哉！”<sup>[23]335</sup>此事带来一连串不利于东林的反应，杨涟不得不上疏参劾魏忠贤，“为一决之计”，即与之决一死战，足见其影响之大。结果没有扳倒魏忠贤，反而导致他被反噬，归根结底都是由赵南星调用邹维琏肇因，黄景昉对赵南星等人的批评之意是很明显的。明末清初的孙承泽就此事也对赵南星有所批评：“以人望用邹公维琏由枢部调铨曹。时江右一铨部尚在事，一省两铨尤为创格，又不与江右台省谋，独二三同志决之，虽犯众忌不顾也。”<sup>[24]</sup>

## （二）“以小臣预顾命”——杨涟“誓以死报”

傅櫬参劾的是左光斗、魏大中，却为何由杨涟来“为一决之计”？这应当与其自身“顾命之臣”的遭遇有关。泰昌帝弥留之际曾两次召见大臣，而当时身为兵科右给事中从七品“小臣”的杨涟都受命参与，这种殊遇在中国传统政治社会极为少见，“公虽欲不誓死以报，其可得哉！”所以在后来催促李选侍从乾清宫移出，以保卫皇长子朱由校的“移宫”事件中，他是所有官员中最为尽心尽力的一位，“五日夜不交睫，头须尽白”<sup>[25]567</sup>。谈迁说杨涟“负气节，贾武敢任”，“光庙特召时，预于顾命，琐臣之奇遭，孰若文孺（指杨涟——笔者按），宜感奋而不顾其身也。排闥定位，移宫避嫌，俱首自文孺。”<sup>[7]5307</sup>清初汪有典说：“公区区一曹郎，非有贵戚肺腑之亲，大臣心膂之重。直以光宗病中之诏，奉为顾命之尊，身先勋旧大臣，攘臂疾呼，夺天下于妇人之手，而归之主器。”<sup>[26]</sup>张廷玉《明史》则简化表述，说杨涟“自以小臣预顾命，感激，誓以死报。”<sup>[4]6320</sup>而且，杨涟在“移宫”事件后虽然一再升迁，“名震天下”<sup>[27]</sup>，但关于此事的议论却一直未停止，其中不乏攻击他的别有用心者。“负气节，贾武敢任”的性格，“顾命之臣”的身份，主导移宫引起的诸多非议，由杨涟来弹劾魏忠贤“为一决之计”，似乎是理势所必然。当时东林内部如缪昌期将弹劾魏忠贤与正德

年间铲除太监刘瑾对比，不无忧虑地对左光斗说：“内无张永，外无杨一清，一不中而国家从之可几幸乎？”<sup>[11]394</sup>缪昌期认为当时想要扳倒魏忠贤，内外条件都不具备。黄尊素也曾有所劝阻，<sup>[19]628</sup>但是杨涟都未接受，并且抢在李应昇之前上弹疏。<sup>[6]54</sup>而杨涟没有针锋相对地弹劾傅櫬，或许是他认为傅的幕后推手魏忠贤，才是真正必须设法铲除的人。

与杨涟在移宫事件中对立的贾继春，曾指出杨涟上疏的动机说：“王安以修隙之故，倡为移宫之说。杨涟、左光斗，希宠助虐，昧心说谎，逼辱康妃（指李选侍——笔者按），亏损圣德。傅櫬参汪文言、左光斗、魏大中，涟在其中矣，于是先发遮饰之计，而参内之疏出。参内者，其所借之题目也，总不过为自掩计耳。”<sup>[28]175-176</sup>他说杨涟是因为受到傅櫬的参劾，而先发制人地上此疏参劾魏忠贤以“自掩”，即掩饰自己在移宫事件中与王安串通，以及与汪文言交结。贾继春在天启初的“移宫”事件后，因参劾杨涟等人被“除名永锢”<sup>[4]7871</sup>，以上是他在天启五年被魏忠贤等人复起后的言论，固然有重提旧恨之嫌；但是他认为杨涟上疏与“移宫”事件和傅櫬参劾汪文言等事情有关，经上文论述可知，应该是符合实情的。

## 二、杨涟上疏的结果与影响

杨涟毅然决然地上疏参劾魏忠贤，但之后也有所畏怯，“犹有酿祸虞”<sup>[23]337</sup>。上疏未果后，他又想在上朝时当面奏明皇帝，却最终被魏忠贤的淫威吓得“目慑气夺”而作罢。<sup>[28]149</sup>当工部郎中万燝被廷杖致死后，他感到自己也有危险，还曾就去留问题征求同党的意见，黄尊素劝其辞官离开朝廷以避祸，但没有被接受。<sup>[11]47-48</sup>他最终被罢官，逮捕诏狱酷刑拷掠致死。

而魏忠贤被参后，“亦惴惴惧祸”，曾请求次辅东林党人韩爌调解，被其拒绝，<sup>[28]148</sup>还曾上疏辞去东厂职务，请求罢免<sup>[29]</sup>，赖阁臣魏广微拟旨慰留<sup>[7]5286</sup>。其在内廷也得到诸多庇护，最终得以转危为安，“客氏与王体乾，日在上前软语乞怜，巧法庇护，李永贞等复帮助之，遂得瓦全，保持上眷”<sup>[6]54</sup>。

杨涟上疏掀起了“讨魏斗争”的高潮，导致了东林党与魏忠贤等人的彻底决裂。不少当时和稍

后的人都对杨涟上疏激化与魏忠贤的矛盾、导致其被反噬的做法，有所批评。如刘若愚《酌中志》：“贤既得瓦全，便从此改心，放手为恶，无所忌惮，实杨公此疏激成之也。”<sup>[30]</sup>朱长祚《玉镜新谭》：“杨涟首触凶锋，以二十四罪之疏入，海内缙绅之祸从此始，忠贤之杀机亦从此始。”<sup>[31]</sup>夏允彝《幸存录》：“杨涟二十四大罪之疏上，遂为不共仇。”<sup>[22]290</sup>黄景昉《国史唯疑》称此疏“首发难端”<sup>[23]337</sup>，吴嶽《清流摘镜》也以此疏为“挡祸发端”<sup>[32]</sup>。

但也有人反对这种观点，如蔡士顺说：“此疏诛珰，取祸甚烈。无识者乃谓焚林之祸，疏实召之，以为应山（指杨涟——笔者按）咎，而不知此疏为诸正人之宝筏也。不然玄黄相攻，门户已耳。孰为诛珰，孰为媚珰，而别白若此乎！削夺诛戮，苦海波涛中，有此疏在，则斗杓可依，其功大矣。”<sup>[5]448</sup>蔡认为这份奏疏对于后来区分黑白是非，彰显东林的正义之举，起了非常重要的标识作用。但所谓“诛珰”“媚珰”，显然是源自对宦官抗拒或逢迎作为评判官员标准的传统政治观念，而对杨涟为何要上疏“诛珰”，其中存在的隐情等问题，都避而不谈。蔡士顺为东林“七君子”之一的李应昇之舅父，<sup>[16]32</sup>其于东林的评价，应注意这一点。另外，如东林人士钱谦益曾举出“世之议公（指杨涟——笔者按）者有三”：“以移官贪功”“以交奄（指魏忠贤——笔者按）钩奇”“以攻奄激祸”，并逐条为杨涟辩护。<sup>[25]569</sup>郑鄮也说：“君子惜公（指杨涟——笔者按），其说亦有二，曰：移官太骤，纠逆（指魏忠贤——笔者按）近激”，郑鄮也为之辩护，并说：“凡为此者，与于小人之甚者也”<sup>[33]</sup>。如果对杨涟加以指摘，就被认为是小人之尤。然而就史实来说，在杨涟上此疏之前，东林和魏忠贤虽有纷争，但并未完全破裂；而在此之后，魏忠贤等人便逐渐对东林展开报复，后者受迫害的范围和程度也远远超越过去。这样看来，双方的关系变得不可调和、彻底决裂，确实是以此为界的。

### 三、杨涟弹劾魏忠贤失败的原因

杨涟弹劾魏忠贤最终失败，其个人以及东林在主观上的不足与失误较多是重要原因。它是由赵南星调用邹维琏为吏部属官产生的纷争直接引起的，

逼使东林与魏忠贤“为一决之计”；而由杨涟担负此任，又跟他自己的性格、“顾命之臣”的殊遇以及主导移官招来的非议有关。杨涟此举，既有出于反宦官干政的公义，又有维护东林集团和个人利益的私心。如苗棣先生就曾尖锐地说，杨涟所参魏忠贤二十四条罪状，“没有一条是同国家实际面临的严峻局面直接相关的”<sup>[1]98</sup>，“东林党的忠臣们对于国家所面临的政治、经济和军事危机倒不那么关心”<sup>[1]98</sup>。

再从当时主要的几股政治力量的反应来看，外廷对于杨涟上疏曾群起响应，“科道公疏、单疏，及大小九卿、南京各部科道等官，俱上疏论列，凡七十余章”<sup>[6]54</sup>，对魏忠贤也形成了一定的震慑。杨涟在移官事件中一呼百应的局面似乎又得以再现，这也反映出士大夫反宦官干政的集体意识和东林在官员中的强大号召力。继杨涟之后参劾魏忠贤的官员名单，清末夏燮对《明通鉴》曾做过统计。<sup>[34]3051</sup>他所列如刘之待、傅櫬、李精白、陈维新、杨维新、门洞开等人，崇祯时期都被列入“逆案”，也就是说他们在天启后期又都投附魏忠贤。可见这些人参魏忠贤的动机和目的，是各不相同的。如抚宁侯朱国弼此时虽出疏纠劾魏忠贤，后来却与东林走向对立，黄景昉据此认为这些参劾官员存在“滥竿之吹”的问题。<sup>[23]335</sup>一些官员参劾魏忠贤只是跟风之举，发现形势不利时就会立刻改弦更张。即使是东林内部，如上文所述，起初对于是否要弹劾魏忠贤并未完全达成一致，后来被魏忠贤等人迫害而死的东林“六君子”，当身陷狱中时也有所离心。周朝瑞、袁化中为求保住自己，曾请顾大章转告杨涟，促其自行了断。<sup>[35]</sup>讨魏阵营成员复杂，东林内部也不统一，斗争不够坚决，对魏忠贤形成的威力自然不可高估。

而当时的内阁，首辅叶向高在万历末年（1573—1620年）任首辅时就“务调剂群情，辑和异同”，天启初年（1621—1626年）再次出任首辅，他仍然秉持这一做法，对当时东林与魏忠贤等人之间的纷争“数有匡救”。<sup>[34]6235,6237</sup>杨涟上疏在当时也是由他“两解之”才“事稍息”。<sup>[28]150</sup>但是东林却不满他的调停而将他逼走，“向高故欲调停之，而诸贤必欲逐去为快”<sup>[22]290</sup>，这是东林极大的失策，他们赶走了自己与魏忠贤之间调停的中间

人,更重要的是,他们主动为魏忠贤拔去其忌惮的人,而当失去叶向高的调停与魏忠贤明火执仗地对峙时,他们又根本不是其对手,纷纷败下阵来,“自向高去而诸君子相继箝陨矣”<sup>[8]</sup><sup>119</sup>。紧接着倾向于东林的阁臣韩爌、朱国祯也相继离去,内阁遂被魏广微、顾秉谦等人控制,他们天启初期入阁即是得魏忠贤之力,<sup>[10]</sup><sup>1524-1525</sup>此后便不遗余力帮助魏忠贤对付东林。魏广微起初也与东林相善,对赵南星行父执之礼。其与东林失和是因为结交魏忠贤,尤其是“以奄人之力入相”即借助魏忠贤之力入阁一事。<sup>[6]</sup><sup>65</sup>天启四年十月他“颁历不至,享庙则后至”,以此受到魏大中、李应昇等人的弹劾,遂最终背离东林而投靠魏忠贤。<sup>[6]</sup><sup>64-65</sup>“涟疏未发票,而忠贤疏先下,念其勤劳,录其小心矣。又明日而涟疏下,没其忠爱,罪其沽直矣。恶状代为任咎,逆迹代为分割,自疏自票尽出忠贤之意,恐涟疏尚未经御览也。”<sup>[36]</sup>对魏忠贤拟优旨褒扬的便是魏广微。<sup>[7]</sup><sup>5286</sup>内阁为魏忠贤控制,更加便于其操控政局和打压东林。

最重要的还是内廷,缪昌期当初的担忧并非无据,杨涟主导移宫得到太监王安的内应,弹劾魏忠贤则没有任何内廷力量支持,这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两者一成一败的结局。客氏、王体乾等人对魏忠贤百般庇护,已见于前文所述;而更关键的是天启帝对魏忠贤宠信有加,曾说:“忠贤事皇考于春宫时,朕在襁褓间,便赖护卫,迨圣母升遐后,朕殷忧危险,皆所饱尝,服食起居,总忠贤是赖。当皇考弥留之际,曾云:‘内侍忠直,不避形迹,独此人耳’”<sup>[37]</sup>,可见魏忠贤对其父子都有恩德,故而能得其恩宠。谈迁《枣林杂俎》也说朱由校为皇孙时,曾受到魏忠贤的调护。<sup>[38]</sup>即使在弥留之际,天启帝仍不忘嘱托信王朱由检(即后来登基的崇祯帝)“魏忠贤宜委用”<sup>[39]</sup>。天启帝如此厚待魏忠贤,势必对攻击他的东林党人加以打压。

魏忠贤控制了内廷,又得到内阁的支持得以“自疏自票”,便可以对杨涟及东林实施报复了。杨涟上疏后不久,圣旨即封李选侍为康妃<sup>[7]</sup><sup>5290</sup>,这实际表明天启初期对“移宫案”的裁议被完全推翻,杨涟等人在移宫事件中的主张和做法已不再被认可,即使是“顾命之臣”也已岌岌可危。在贾继春等人的攻击下,皇帝于天启四年(1624年)

十二月下旨:“杨涟、左光斗妄希定策,串同王安,倡为移宫之事,又与魏大中、周朝瑞、袁化中深盟同结,招权纳贿,党护熊廷弼,夥坏封疆。铁案既定,犹贪其重贿,托汪文言内探消息,暗弄机关。及文言事发,乃巧借题目,以掩其罪,信口装诬,毫无影响。”<sup>[28]</sup><sup>175-176</sup>说杨涟、左光斗等人串谋王安倡行“移宫”,又接受失陷封疆的辽东经略熊廷弼的重贿,托与内廷关系密切的汪文言进行营救,将汪文言之狱、“移宫案”和熊廷弼“封疆案”三事串合起来,作为杨涟等“六君子”的罪证。杨涟等人最终惨死诏狱,而东林也受到重大打击。

### [参考文献]

- [1] 苗棣. 魏忠贤专权研究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
- [2] 杨涟. 杨忠烈公文集 [M] // 四库禁毁书丛刊 (集部): 第 13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67-72.
- [3] 林丽月. “击内”抑或“调和”: 试论东林领袖的制宦策略 [J]. 台北: 台湾师范大学历史学报, 1986 (14): 35-56.
- [4] 张廷玉. 明史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 [5] 蔡士顺. 傜庵野抄 [M] // 四库禁毁书丛刊 (史部): 第 69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 [6] 李逊之. 三朝野纪 [M]. 上海: 上海书店, 1982.
- [7] 谈迁. 国榷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58.
- [8] 吴应箕. 两朝剥复录 [M] // 四库禁毁书丛刊 (史部): 第 19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 [9] 王鸿绪. 明史稿列传 [M] // 明代传记丛刊: 第 96 册. 周骏富, 辑. 台北: 明文书局, 1991: 390.
- [10] 明熹宗实录 [M]. 台北: 台湾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62.
- [11] 黄尊素. 黄忠端公文略 [M] // 四库禁毁书丛刊 (集部): 第 185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 [12] 大明律 [M] // 续修四库全书 (史部): 第 862 册.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433.
- [13] 钱澄之. 所知录 [M] // 四库禁毁书丛刊 (史部): 第 72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185.
- [14] 朱彝尊. 静志居诗话 [M] // 续修四库全书 (集部): 第 1698 册.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480.
- [15] 阎若璩. 潜邱劄记 [M] // 吴玉搢. 文渊阁四库全书 (子部): 第 859 册.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3: 518.
- [16] 李清. 三垣笔记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2.

- [17] 归庄. 归庄集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4: 517.
- [18] 钱澄之. 藏山阁集: 文存 [M] //续修四库全书 (集部): 第 1400 册.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645.
- [19] 徐乾学. 憺园文集 [M] //续修四库全书 (集部): 第 1412 册.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 [20] 徐肇台. 甲乙记政录 [M] //续修四库全书本 (史部): 第 438 册.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241.
- [21] 李清. 南渡录 [M]. 杭州: 浙江古籍出版社, 1988: 227.
- [22] 夏允彝. 幸存录 [M] //留云居士. 明季稗史初编. 上海: 上海书店, 1988.
- [23] 黄景昉. 国史唯疑 [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 [24] 孙承泽. 畿辅人物志 [M] //续修四库全书 (集部): 第 540 册.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682.
- [25] 钱谦益. 牧斋初学集 [M] //四部丛刊初编 (集部): 第 347 册. 上海: 上海书店, 1989.
- [26] 汪有典. 史外 [M] //四库禁毁书丛刊 (史部): 第 20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385.
- [27] 姚希孟. 公槐集 [M] //四库禁毁书丛刊 (集部): 第 178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328.
- [28] 文秉. 先拨志始 [M]. 上海: 上海书店, 1982.
- [29] 万斯同. 明史 [M] //续修四库全书 (史部): 第 324 册.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 [30] 刘若愚. 酌中志 [M] //续修四库全书 (史部): 第 437 册.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2: 476.
- [31] 朱长祚. 玉镜新谭 [M] //四库禁毁书丛刊 (史部): 第 71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318.
- [32] 吴嶽. 清流摘镜 [M] //四库禁毁书丛刊 (补编): 第 17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592.
- [33] 郑鄮. 峯阳草堂文集 [M] //四库禁毁书丛刊 (集部): 第 126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352.
- [34] 夏燮. 明通鉴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59.
- [35] 顾大韶. 炳烛斋稿 [M] //四库禁毁书丛刊 (集部): 第 104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594.
- [36] 赵吉士. 续表忠记 [M] //四库全书存目丛书 (史部): 第 120 册. 济南: 齐鲁书社, 1997: 597.
- [37] 叶向高. 蘧编 [M] //四库禁毁书丛刊 (补编): 第 25 册. 北京: 北京出版社, 1997: 576.
- [38] 谈迁. 枣林杂俎 [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6: 65-66.
- [39] 计六奇. 明季北略 [M]. 北京: 中华书, 1984: 78.

(上接第 82 页)

课中, 教师可以利用 PPT 课件、音频播放和图片视频投影等, 通过讲解、示范、提问、梳理要点、组织讨论、课堂练习等方法讲授内容, 并在课间穿插播放与教学内容相关的韩语原声影视片段或歌曲来提高学生学习兴趣、拓展词量; 课后, 教师除了布置抄写听写、朗读背诵等传统作业外, 还可以借助各网络平台辅导答疑, 并给学有余力的同学扩充学习内容。课前课后环节教师均可依靠学习平台打卡、完成度分析、在线评判等方式监管教学。其次, 地方高校培养的是综合性应用人才, 韩语二外课程在理论教学的同时应同样重视实践教学, 培养学生的实际语言运用能力。课中, 教师应多创造机会让学生进行韩语情景式练习, 鼓励学生生活学活用, 还可以游戏、小品等多种形式锻炼学生的口语和听力水平; 课后, 教师可以向学生推荐优秀的多种网络平台进行趣味拓展学习、练习听力及口语

等。再次, 教学活动的最后一个环节——“学习评价”也可采取混合式评价方式进行, 即过程性评价和总结性评价相结合、线上学习成果与线下学习成果相呼应。这样的综合性评价结果才是最公正、最科学和最真实的。

#### [参考文献]

- [1] 何克抗. 从 Blending Learning 看教育技术理论的新发展 (上) [J]. 电化教育研究, 2004 (3): 1-6.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 (2011—2020 年) [EB/OL]. (2012-03-13)[2021-09-12]. [http://www.moe.gov.cn/srcsite/A16/s3342/201203/t20120313\\_133322.html](http://www.moe.gov.cn/srcsite/A16/s3342/201203/t20120313_133322.html).
- [3] 何克抗. 从 Blending Learning 看教育技术理论的新发展 [J].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学报, 2005 (9): 37-48.
- [4] 马春燕. 地方本科院校英语课程混合式教学模式的研究 [J]. 吉林工商学院学报, 2020 (4): 118-120.